

論董仲舒思想

周輔成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論董仲舒思想

周輔成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61年

顧 董 仲 舒 思 想

周 輔 成 著

上 海 人 民 出 版 社 出 版

【上海郵政特54號】

上海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001號

上海新華印刷廠印刷

新華書店上海發行所發行 各地新華書店經售

*

開本 787×1092毫米 1/32 印張 3 1/2 字數 67,000
1961年9月第1版 1961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數 1—4,000

統一書號：11074·303 定價：(八) 0.30 元

封面設計：余竹君

序

先秦新兴地主阶级，經春秋战国几百年，終于战胜封建領主，取得了政权，并統一了中国。这就是秦始皇政权的由来。但秦始皇只是建立了地主阶级政权，却并未使政权巩固。直到經汉高祖而汉武帝，約六十年之久，然后地主阶级政权才算巩固下来。領主割据的威胁，才被最后消灭。

这六十年的斗争，尽管是地主阶级胜利后的斗争，但从某种意义上說，也是生死的斗争。在这场斗争中，思想領域的斗争占有重要的地位。所以当汉武帝政权巩固时，随之，一套完整的封建制度的理論体系也建成了。这个体系，就是以董仲舒思想为代表。以前有人說，从董仲舒起，結束了子学时代而成經学时代，換句話，就是說董仲舒代表初得政权的地主阶级建立了道統，成为两千年封建政权的合法解釋者。他使先秦儒家思想，走入了一个新方向。从此儒家的道理，不再以封建領主为斗争的对象，而是披上宗教方士的外衣，以人民为斗争的对象——即趋于反动了。儒家也变为儒教了。

董仲舒，在这意义上，当然是中国思想史中的重要人物之一。

比起先秦儒家来，董仲舒的思想，虽然趋于反动，但他也还联系着先秦地主阶级的思想。汉武帝虽然是压迫农民的，

但在整个社会发展上，他还是起了积极作用的。所以我们想据此把和汉武帝密切相联的董仲舒思想，作一番叙述和分析，看董仲舒是如何从先秦地主阶级的道路走向反动的道路，以及他在当时所起的作用和对后来的影响。

在这样估计时，我不同意把董仲舒列为当时的进步人物，如某些同志所主张。我还是要把董仲舒列为是反动的、唯心主义的代表人物。但是，另一方面，我却又不能不把他和后来那些彻底反动的地主阶级思想家作一区别。也许正因为我有这点意思，所以文中有些论断，并不是十分干脆。

我的分析水平不高，我想，目前研究，暂止于这个形式罢！如果有同志肯指出我的缺点，这是我异常欢迎的。

目 次

第一章 董仲舒思想的来源	1
一、汉初黄老派无为思想和儒家有为思想的斗争	1
二、《春秋》与董仲舒	14
第二章 董仲舒的政治理论	19
一、董仲舒与先秦儒家思想	24
二、君主与天——天人感应与灾异	27
三、礼	37
(一) 礼的精神：尊尊原则与亲亲原则	39
(二) 礼的实现：经礼与变礼——三纲说与三统说	46
第三章 董仲舒的世界观	61
一、天志、元气与阴阳五行	62
二、气与心(物质与精神)	74
三、“欲审是非，莫如引名”(认识论)	81
四、性与命——仁与义(道德论)	86
結束語	104

第一章 董仲舒思想的来源

一、汉初黄老派无为思想和儒家有为思想的斗争

董仲舒是汉代地主阶级政权巩固时期代表统治阶级利益的思想家。他为了使地主阶级政权神圣化，曾使神秘的“天”变为他的政治理论和他的唯心主义哲学的最高原则。这种思想，在以后两千年的封建统治阶级中，一直成为主导思想。

本来，儒家思想，并不是在汉代政权刚开始即取得代言人的地位。从汉高祖刘邦至汉武帝定儒家思想于一尊地位，相隔有六十余年之久。这六十余年的时间，可说都是在为汉武帝的大一统创造条件。同时，在思想界，也可说是在为地主阶级的儒家思想取得独尊地位创造条件。等到条件成熟了，董仲舒的思想，遂成为当时的统治思想。

为了便于对董仲舒思想的了解，追述一下这个过程，实是很必要的。

汉初六十余年中，在政治上的大问题是中央与地方封建王侯的矛盾问题；在经济上的大问题是商贾盐铁的问题；在思想界是黄老法家和儒家关于“刑”、“德”之争的问题；也即是所谓无为与有为之争的问题。至于地主与农民的阶级矛盾，当时还不突出。

这些问题，从表面看来是各自独立的。实际，仍围绕着一

个中心問題：即地主階級的政權如何巩固？春秋戰國時代，百家爭鳴，雖然提出了不少奪取或巩固政權的辦法，但地主階級獲得政權後，真正要用一種確然可靠的制度來“守成”的時候，却不能不倚靠自身的實踐來決定，不能不在各種辦法中有所選擇。秦代地主階級政權，是選用了法家的理論與辦法的，但不過十四年，政權便垮台了。秦王朝的滅亡，無異警告地主階級，單純用法家的理論和辦法是行不通的，是不能完全保證地主階級的利益的。

所以漢興六十餘年中的思想家如陸賈、賈誼、晁錯等，无一不拿秦代政治的失敗來警惕皇帝，无一不想在法家思想之外找求補救之道。結果，找到了。補救的辦法是：在法家思想之上，冠以儒家思想。但這種儒家思想，也并非完全是先秦儒家的思想。

這個選擇，是經過很複雜的鬥爭才取得的，是在經濟、政治、思想各方面展開劇烈的爭論後，然後總結成的。

現在且簡單地先提一下漢初對於經濟政策的爭論。

很多歷史家都把漢初的窮困，和武帝初年的富庶作了鮮明的對比。在這種對比中，多半注意到土地制度和賦稅的變化。對於當時工商業的作用，估價似乎很不够。實際，漢初的經濟恢復，和工商業的發達，有不可分離的關係。正因如此，所以和農業經濟的發展，發生嚴重的矛盾。這個矛盾，在地主階級的經濟政策上，得到很鮮明的反映。漢高祖困辱賈人的法令^①，只可算是鬥爭的開始。以後，歷朝都有禁商賈的命

^① 《史記·平準書》。

令,但这种命令愈严,愈可見出当时商賈的力量之大。

商賈問題,主要在于盐鉄問題,其次是鑄錢問題。为什么这些事情在当时成了大問題呢?因为,盐是人人生活上的必需品,鉄是制造一切生产工具的基本材料,錢币是商品交換的媒介,誰在經濟上掌握了这些东西,誰就可以在国家的政治和經濟生活中占支配地位。汉代初年,中央尚无力集中权力,加上国家財力不足,于是把盐、鉄、錢币等制造和販运,都划归各地方統治者(即諸侯王)經營。而地方統治者經營这些事业的时候,很自然地而且也很快地与商賈結合在一起,造成“亦官亦商”、“亦商亦官”的局面。这样,工商业虽然有較大的发展,甚至也促使农业經濟得到了一定的发展,但这些特权商賈,随即造成对一般“庶人”地主經濟的威胁。他們集中了錢財,并大量地购买土地,与“庶人”地主展开了土地兼并之爭^①。在这个斗爭中,不消說,地方侯王也和商賈們同样扮演着重要的角色。

在特权商賈和一般“庶人”地主展开土地兼并斗爭时,一方面固然是經濟斗爭,一方面也不能不反映为政治斗爭。从

① 《史記·貨殖列傳》記載此兼并甚詳:“关中富商大賈,大抵尽諸田:田畜、田兰;韦家栗氏,安陵、杜杜氏,亦巨万。此其章章尤异者也。皆非有爵邑奉祿,弄法犯奸而富,尽椎埋去就,与时俯仰,获其赢利,以末致財,用本守之。以武一切,用文持之,变化有概,故足术也。若至力农畜,工虞商賈,为权利以成富,大者傾郡,中者傾县,下者傾乡里者,不可胜数。”文中叙述“以末致財,用本守之”,即指商人富足后即大兼并田地。文中叙述“为权利以成富”,則指特权貴族,倚权利以兼并。

他們斗争的剧烈上可以看出，这个问题确是汉初所遇到的中心问题。

至于当时的特权商贾的力量，究竟大到什么程度呢？

值得注意的是：高祖十年赵相国陈豨在代地谋反，其将“皆故贾人也”①。

汉初，虽然不许贾人穿丝衣，坐车，甚至“禁铜不得为吏”②，但实际上贾人“交通王侯，力过吏职”；“连车骑，交守相”。

不但如此，“吴吕诸侯，即山铸钱，富埒天子”；“邓通，大夫也，日铸钱，财过王者”。至于东郭咸阳、孔仅等，则各以经营盐或铁业而“致累千金”，竟因此为大农丞官，管理全国盐铁事宜。由此，“吏益多贾人矣”③。

可见商贾，不仅有财，而且有势。法令虽然禁止商贾，但商贾力量毫受损，而且还逐渐扩大。

为了维护地主阶级在农业上的剥削利益，晁错提出用抬高农产品价格的办法来抵制或赶上商贾的大利，他说：

“今法律贱商人，商人已富贵矣。尊农夫，农夫已贫贱矣。……方今之务，莫若使民务农而已矣。欲民务农，在于贵粟。贵粟之道，在于使民以粟为赏罚。今募天下入粟县官，得以拜爵，得以除罪。如此，富人有爵，农民有

① 《史记·高祖本纪》。

② 《汉书·贡禹传》：“孝文皇帝时，贾人赘婿及吏坐臧者，皆禁铜不得为吏。”

③ 《汉书·食货志》。

錢，粟有所課。夫能入粟以受爵者，皆有余者也。”^①

这个办法，固然使一切有余財的商賈，皆可受爵免罪，等于又替商賈們開了一條“亦官亦商”和借官為商的大路。但更重要的還是為地主階級手中的余糧謀出路，使它能更多地換取商賈手中的錢，以便從事更大的土地兼并，一句話，是為了保障地主階級在農業上的剝削利益。

晁錯這個辦法，代表了當時地主階級的根本要求，因此，不但為漢文帝所採用，就是漢武帝也沿用未改。甚至以後整個封建時期的統治階級，都以各種不同的形式來沿用。

自從實行這一個辦法後，特別是中小地主階級的力量得到了迅速的發展，特權商賈受到了很大的限制，他們的利益，雖然仍舊存在，但卻變成了地主階級利益的附屬物。漢武帝時，又從地方豪強手中收回了煮鹽、冶鐵、鑄錢事業，由中央統一經營。這樣，在經濟上便大大削弱了特權商賈和地方諸侯王的力量，漢初存在的鹽鐵問題至此被土地兼并問題所代替。隨着經濟上的勝利，在政治上便是政權集中。晁錯雖然因為吳楚七國之亂被封建分散主義的力量所擊敗，但封建分散主義的力量終於在漢武帝時由於淮南王的失敗而被消滅。結果，造成漢武帝時西漢政權的統一盛況。

但是，接着而來的，開始了另一更大的鬥爭，即地主階級與農民階級的鬥爭。由於地主階級的經濟力量變得更大後，為所欲為地并兼土地，促使廣大的自耕農民迅速破產，他們不

① 《漢書·食貨志》上。

能不挺身而出，和地主阶级作坚决的斗争。所以西汉后期，直至西汉王朝的灭亡，农民战争问题，始终成了政治上的中心问题。

以上是汉初经济斗争的变化。我们所以要叙述这个变化，乃是因为汉初在政治上和思想上所谓黄老派（或无为派）和儒家（或有为派）之争，实际和上述经济斗争有密切不可分的关系。

* *

汉初在黄老无为派方面，史书上可查出的主要人物有：乐巨公、田叔、盖公、陈平、曹参、邓章、黄生、司马谈、王生、汲黯、郑当时、窦太后等。（如果把黄老派范围放大点，则张良、萧何等均包括在内。）其中实行家，均是王侯将相，为汉初政权中的重要人物。其中理论家，均是实行家的老师。所以汉初当权派，实以黄老派思想为中心。

在儒家有为派方面，主要人物有：叔孙通、张敖、陆贾、贾谊、辕固生、晁错、公孙臣、王臧、赵绾等。这些人，几乎全都郁郁而死。其中实行家，得权时期也极短，所得之权也极小。

以上两种人物，站在对立地位。双方面进行了政治斗争，也进行了思想斗争。

黄老派在根本上仍然是站在地主阶级的立场，这是可以肯定的。但他们以特权者身份，对于依靠特权而存在之商贾所取的态度是调和、优容。不得已时，订些法令来搪塞人民耳目，实际则听之自然。所谓无为，就是对特权商贾的无为，也即是照顾各地封建王侯和商贾的利益。所以我们可以说，黄

老派实是代表与特权商賈妥协的特权地主阶层的利益。他們为了維持放任政策，势必有一套理論。因此，无为派的理論便应运而生。

从事实上看，黃老思想主要盛行于齐、魯、燕、赵、韓、魏諸地，即关东。这些地方，本是工商业比較发达的地方，曹参就是从齐国学来黃老政术的。可見无为派的思想，是和工商业发达的东方有关系的。

再說，汉初立国，主要人物也多半出身于城市中的商賈阶层。据清赵翼的《廿二史札記》，汉初政权主要人物如：

“陈平、王陵、陆賈、酈商、酈食其、夏侯嬰等皆白徒；樊噲則屠狗者；周勃則織薄曲、吹簫給喪事者；灌嬰則販綰者；娄敬則輓車者。”

这些人物，都从城市中出来。他們虽是小市民，但大抵都属于商賈阶层。他們虽不即主張提高商賈的利益，但却决不愿反对商賈的利益。所以当国家要他們来和商賈作斗争时，他們常常是掩飾商賈，“弛商賈之律”。結果使商賈的財富至于“傾郡县，为国患”①。

曹参为相，以黃老治国；陈平为相，也以黃老治国；以至郑当时为盐鉄大賈东郭咸阳、孔仅向武帝进言；竇太后以老子书为圣經②等，都是和便利工商有关。其結果便促使各地封建王侯独立发展經濟政治，造成所謂“尾大不掉”的趨勢。

① 《汉书·食貨志》。

② 有人疑竇太后所讀《老子》，与今傳流行本不同，似有理。

《史記·貨殖列傳》上說：“漢興，海內為一，開關梁，弛山澤之禁，是以富商大賈，周流天下，交易之物莫不通，得其所欲。”這是漢初無為思想指導下的一種結果，但還有另一種結果，那就是中央與地方背道而馳。“漢之為漢，凡四十年矣，公私之積，猶可哀痛”^①，這是中央；至於各郡國諸王，則“招致天下亡命者，鑄錢，煮海水為鹽，以故無賦，國用富饒。”^②最後是，“削之亦反，不削之，亦反”^③。

長此以往，必將形成分散、割據的局面，無法鞏固地主階級的政權。代表中小地主階層利益的有為派有鑒于此，堅決反對和特權商賈、地方諸侯王妥協，決心維持一個在農業上可以自給自足的局面。他們要求用統一集中的辦法來保護地主階級的根本利益。他們反對放任無為，主張實行嚴格的有為。

這一思想，由於符合了當時地主階級的客觀利益和長遠利益，終於取得了勝利。不過，這個勝利的得來，卻是經過一番艱苦鬥爭的。最初，作鬥爭者是陸賈。

他在“行仁義、法先聖”之名義下，主張“善言古者合之于今”；又說：“聖人不空出，賢者不虛生”。主張中央對地方實行有限度的有為或無為。主張“古”“今”雜用，“儒”“法”并行。可惜陸賈思想是不徹底的，甚至是矛盾的。他的半有為、半無為的主張，很難找出平衡點，因此，所起作用很小。他的思想

① 《漢書·食貨志》上。

② 《史記·吳王濞列傳》。

③ 同上。

中的矛盾，是刘邦本人的矛盾①，也是刘邦所代表的集团，获得统治地位后所显示的矛盾②。

由陆贾而叔孙通，都在为地主阶级政权的巩固贡献办法。叔孙通带着儒生百余人，为刘邦制定了一套参酌古礼和秦始皇时朝礼的朝仪，把君主放在一个特殊的地位，使得出身亭长小吏的刘邦，感到做皇帝的威风。这算是汉代政权建立后加强君主集权的第一步，也算是有为派在政治上的小胜利。

然而叔孙通在汉初政治上所起的作用，仍然不大。当权派不反对他的礼仪形式，但不赞成他的集权的实质。他留在当时人（以至司马迁）的脑中，也只是一个可耻可笑的人物。

经过叔孙通到贾谊，有为派所遇到的阻碍更大。因此，贾谊不惜痛哭流涕地向上陈《治安策》。他认为：凡说汉代“已安且治者，非愚则谀”。为了使“细民向善，大臣致顺”，必使“仁法立而不犯，令行而不逆”。这意思就是要朝廷实行有为，加强中央集权力量。具体说，即“众建诸侯而少其力”，用化大为

① 《史记·酈生陆贾列传》：“陆生乃述存亡之征，凡著十二篇，每奏一篇，高祖未尝不称善，左右呼‘万岁’！号其书曰《新语》。”

② 刘邦政权所显示的矛盾，可从下列事实看出来：政府虽然统一了全国，但：（一）先是分封功臣，后又分封同姓，仍然造成封建割据局面；（二）中央政权，规定诸侯不相，造成功臣轮流把持的局面；（三）更重要的，是把国家经济大权如盐、铁、铸钱、管理土地买卖等，皆分散于下。后来一切中央与地方纠纷，似皆集中于此。历史上称汉初为封建郡县并行制，其实，即指集权与分权并行。这就是汉初政治上的大矛盾。

小的办法，削弱諸侯的力量，使他們不得不服从于中央。“貴高利几之謀不生”，一切經濟大权均應集中于中央。同时，必須提高地主手中的粮食的价格，不受手持大量錢币的商賈的操纵。

賈誼的办法，如果真要实行起来，汉初政治，当有极大变动。但这在当时无为派当权、地方諸侯王和特权商賈的力量还相当强大的情况下，賈誼的办法，当然无法实现。他的《治安策》受到朝中无为派大臣的攻击，他自己后来抑郁而死。

接着賈誼而起的是晁錯，依然主張賈誼的办法，并力求实现。他用“天子不尊，宗庙不安”来打动孝文帝实行集权，收回給予地方侯王的权力，又提出貴粟来加强“庶人”地主阶层的經濟力量。

他的主張还未完全实现，立即引起吳楚七国之乱。本人被斬首示众。

有为派的斗争所遭命运既是这般坏，所以以后的有为派，只好借用迷信，企图以天运的理論来战胜无为派。如公孙臣推演五德終始說，新垣平作王制及議封禪事。公孙臣认为，依五德終始，汉代已經进入了土德，而不是繼續秦的水德。过去四十年中，~~都是在水德中因循过去了~~，实际是錯誤的。現在應該是从“改历、服色~~墨~~”开始^①，拿出勇气来，奉天命，大事作为。有为就是奉天命，而~~不是~~是誰的主張。

新垣平則是用欺騙的办法来宣傳五德終始的理論，以为

① 《史記·封禪書》。

借詐術可以把無為派打敗。結果，詐術失敗，文帝為了挽救自己的地位，只好把新垣平處死，并夷其三族，以此謝罪于無為派。

繼公孫臣、新垣平之後的是轅固生。他和無為派大師黃生曾在景帝前辯論過湯武是否受命的問題。這一問題的中心是為臣者是否可以革君之命？這在先秦思想家看來，是不成問題的，為臣者當然可以革君之命。但依照無為派的因循邏輯，是不能講“革命”的。所以黃生主張“冠雖敝，必加于首，履雖新，必关于足”，認為湯武是弑君，是不忠之臣。無為派的邏輯在這裡有一大破綻，所以有為派的轅固生在此毫不費力地駁倒了無為派：“照你這樣說，漢高祖攻伐秦政權，自取天子之位，難道這也是錯了嗎？”

這個反駁是很有力的。當時，却為難了景帝。於是景帝只好宣布停止討論。從此，誰也不敢再談湯武“革命”。

轅固生還和無為派首領竇太后作過一次鬥爭。竇太后要轅固生對老子書發表意見，其實即要他在無為派面前低頭。但他偏當面罵老子書是家常俗語^①，不足為訓。這却使竇太后氣極了。幸好當時景帝對轅固生加以保護，否則不免當場送死。

其後，有為派的王威、趙綰二人在魏其侯（侯嬰）、武安侯（田蚡）的當權時期得用，他們想貫徹有為派的主張，設“明堂”議政，令各地方權貴勿滯留中央，牽制政府。結果，得罪了無

^① 按《史記》，此處原文為“此家人言耳”，有人解為是指民間流行的百子書，即屬今文，而非古籍，亦即指其為雜書，而非經書。